

國立中正大學 107 學年度學生機車輔導考照注意事項

- 一、 報名時間：107 年 9 月 3(一)~10 月 16 日 (二) 中午 12:00 時止。
- 二、 報名方式：網路報名：學務處\學安組\報名專區\機車考照報名系統\機車駕照報考
- 三、 考照體檢：10 月 17 日(三)下午 13:30 於行政大樓東側(教務處)大門集合，由學校派車送同學前往大林慈濟醫院體檢(帶身分證正本)。
- 四、 考照時間：10 月 25 日 (四) 下午 12:10~17:00 時 (考照機車可先騎至體育館 2 樓室外空間(室內游泳池外))。
- 五、 考照地點：筆試—共同教室大樓 507 教室；路考—體育館 2 樓室外空間(室內游泳池外)。
- 六、 筆試部分可上網搜尋查閱題庫資料，多利用時間準備。
- 七、 此次輔導考照報名如未達 50 人，則不予辦理。
- 八、 請備妥下列文件：同一組 1 吋照片 3 張 (2 張體檢、1 張考照, 六個月內大頭照, 不能戴帽子, 頭髮不能蓋到眉毛及耳朵, 不可用快拍)、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 九、 各項費用：體檢費用 170 元，考試合格者當場發照。
- 十、 校內路考時，機車從西北側校門 (南華路) 進出。
- 十一、 若有疑問請洽詢，學安組洪先生 05-2721114 或校內分機 17233。

機車駕駛執照考驗及覆驗費額表

| | | | | | |
|-----|------------|------|----|-------|---|
| 考 驗 | 普通重型 機車 | 全項費用 | 一次 | 250 元 | 凡初次報考或考驗未通過逾一年重新報考者 |
| | | 單項費用 | 一次 | 125 元 | 經繳全項費用考驗未通過，一年內重新報考者(不限次數)或持汽車駕照考領重機駕照者 |
| | 輕型機車 | | 一次 | 125 元 | |
| | 晉 級 | | 一次 | 125 元 | 持輕機駕照考領重機駕照者 |
| 證 照 | 駕駛執照 | | 一枚 | 200 元 | |

相關資料請查詢監理站網頁：

<https://www.mvdis.gov.tw/m3-emv/mustknow/moto>

機車駕照考試須知

機車(普通輕型機車、普通重型機車)

1. 體格檢查合格之機車駕駛執照登記書一份(須經公立醫院或衛生所或公路監理機關指定之醫院體格檢查合格,於一年有效期間內)。

2. 本人最近六個月內拍攝之一吋光面素色背景脫帽五官清晰正面半身黑白或彩色照片三張,並不得使用合成照片。

3. 身分證明文件:

須年滿十八歲,並具有下列證明文件之一: 本國國民:應持有國民身分證或其他有效之駕駛執照。

外國人或臺灣地區無戶籍之國民,應檢附經許可停留或居留六個月以上之證明(件)。

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或澳門居民應檢附一年以上之居留證明(件)或有效期間一年以上之入出境證件。

4. 持有普通小型車以上級數之駕照者:可免考筆試(報考時須檢附查驗)。

5. 持有普通小型車以上級數之駕照者,報名機車路考,體檢表一年內免體檢。

6. 規費: 報考普通輕型機車新台幣 250 元。

報考普通重型機車新台幣 250 元。(筆試、路考)

僅參加路考者新台幣 125 元。

考驗不及格於一年內重考者新台幣 125 元。

領取駕駛執照新台幣 200 元。

路考油費另計。(自備車輛者免繳)

7. 考試科目: 普通重型機車—筆試(交通規則)及路考。

普通輕型機車—筆試(交通規則)及路考。

8. 注意事項: 有下列情形者請勿報名: 年齡未滿十八歲。

不及格重考距離上次考試時間未滿七天。

體格檢查不合格。

已領有輕、重型機車駕駛執照(含吊扣處分執行中)或機車駕駛執照業經吊銷、註銷處分重新考領期限尚未期滿者。

依法吊銷駕駛執照,終身不得考領者。汽車駕駛人受終身不得考領駕駛執照處分,得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7 條之 1 規定,向公路監理機關申請汽車駕駛執照考驗。

積欠之交通違規案件罰鍰須結清者,才得考領 駕駛執照。如辦理違規罰鍰分期付款者,於繳納第一期罰鍰金額後,公路監理機關得先註記其申請車輛駕駛執照考驗登記。

領取駕照時,需帶身份證正本或居留證方可領取。